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us Group Holdings Inc.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按期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益	422,074	270,914	55.8%
毛利	77,985	90,026	(13.4%)
其他收入	14,996	21,923	(31.6%)
銷售及營銷成本	9,632	9,491	1.5%
行政開支	47,173	40,478	16.5%
研發開支	12,366	10,336	19.6%
財務成本 — 淨額	30	1,729	(98.3%)
期內溢利	24,522	34,212	(28.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4,522	34,212	(28.3%)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期內溢利	24,522	34,212	
加：			
上市開支	10,708	10,783	
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	<u>35,230</u>	<u>44,995</u>	

選定財務比率

	於2023年 6月30日或 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概約)	於2022年 12月31日或 截至該日 止六個月 (概約)
收益增長 ¹	55.8%	31.2%
流動比率(倍) ²	3.3	2.2
資產負債比率 ³	不適用 (淨現金)	0.7%

附註：

1. 收益增長率等於收益增長除以過往期間的收益。
2. 流動比率按期末／年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3. 按債務淨額除以期末／年末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銀行借款總額、應付關聯方款項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權益總額	591,532	346,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6,651	62,704
銀行借款	29,750	61,273

營運指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按期變動 %
	2023年	2022年	
付費品牌客戶數量	33	29	13.8%
付費經銷商客戶數量	100	21	376.2%
累計銷售點總數(附註)	4,478,000	4,045,000	10.7%
累計觸點總數(附註)	486,000	425,000	14.4%
平均每月活躍觸點(附註)	30,000	23,000	30.4%

附註：上文所示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營收表現穩健，品牌客戶營收持續穩步提升。雖然在2023年第二季度，整體經濟環境在複雜的國際形勢和嚴峻的後疫情時代大環境下，下行態勢逐步顯現，從而漸漸形成了市場需求不盛、消費需求不振的行業不利局面，但本集團仍堅持了以擴大業務市場佔有率為運營發展核心理念，克服了消費降級大環境下衍生的行業困境，保證了報告期內集團運營收入的穩中有升，從而大幅降低了經濟下行所衍生的行業不利局面對集團運營的不利影響。峰迴路轉中，集團雖然為了積極獲客而主動下調了若干業務的盈利水平，但我們依舊堅定的以業務盈利的模式來不斷推動業務的部署。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總收入約人民幣422.1百萬元，與2022年同期相比增長約55.8%，亦實現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約人民幣24.5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業務終端已覆蓋全國共34個省份和直轄市中的31個省份和直轄市，共計368個城市，覆蓋業務門店則累計達到約4,478,000家，較22年同期相比增長約10.7%。此外，我們的業務觸點亦已覆蓋全國共34個省份和直轄市中的31個省份和直轄市，共計235個城市，業務觸點累計數為約486,000個，較22年同期相比增長約14.4%，而業務觸點平均活躍月度人數也從22年同期的約23,000人提升至約30,000人，同比增長30.4%。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主要在線下零售店(如超市、百貨公司及戶外促銷活動)開展業務的頭部快速消費品品牌商及渠道經銷商提供實地銷售及營銷解決方案，其中；

定製營銷解決方案

定製營銷解決方案以為客戶的商品制定並實施定製銷售和營銷計劃為服務核心，旨在提高客戶的品牌知名度，並以此進一步推廣客戶的商品和相應的數字化動銷。

2023年第二季度，隨著經濟環境下行的態勢逐步顯現，行業頭部客戶和品牌客戶普遍面臨著銷售拓展緩慢，業績提升勢微和品牌推廣不暢的困境。而本集團實時追蹤行業市場態勢，契合行業需求，向客戶提供了數字化定製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在數字化平台賦能地加持下，我們既幫助客戶大幅提高了營銷效率，又支持客戶快速有序拓展了市場。

客戶的營銷管理體系在經歷我們提供的數字化賦能和迭代服務後，能迅捷定位最合適入場的營銷終端和場所，及時分析和標準化日常運營營銷數據，實時歸集品牌推廣和相應促銷信息。是以，我們的數字化定製營銷解決方案匹配了市場的需求，我們服務的市場佔有率也相應地同步穩中有升。

定製營銷解決方案作為公司最成熟的核心業務板塊，也是我們收入的最大貢獻者，報告期內，該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26.3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相比大幅增長約70.6%。服務客戶主要為頭部品牌方，其中包括一家食品零售跨國公司、一家在180個國家及地區服務之全球領先快速消費品日用品銷售公司等。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以為客戶的商品制定並實施標準化的銷售和營銷計劃為核心，旨在提升客戶的銷售業績。

在報告期內的第二季度，伴隨著如今經濟大環境下衍生的整體消費需求不振的態勢，品牌客戶和大中型渠道商普遍瀕臨著銷售業績低迷和營業收入萎縮的窘境。本集團精準定位客戶的基本訴求，針對性地向客戶提供了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在數字化賦能和迭代的情境下，客戶有效地打通了銷售渠道和鏈路，及時地完成和提升了銷售業績。在服務過程中，客戶的營銷終端實時場景將被續轉化為有效數據，而我們則通過對數據的

實時分析，高效地向客戶呈現營銷現狀，而客戶則大幅節約了管理時間和成本，顯著提高了管理人效比。

此外，我們會通過優化客戶的銷售業績結算效率，來擴大客戶的成熟營銷終端承載量，並以此進一步幫助客戶通過數字化工具實時發佈營銷任務，重點分析營銷人員的歷史任務績效並確定其優勢和特徵，得出針對客戶不同營銷任務的最合適營銷人員的匹配建議和方案。最後，我們會堅持定期評估所提供的數字化匹配服務對客戶銷售業績的影響，不斷優化服務效率，逐漸提升市場佔有率。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作為本集團大力發展的核心業務板塊，也是我們收入的第二大貢獻者，報告期內，該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66.2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相比大幅增長約79.6%。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以接觸頭部品牌客戶並使上述客戶感受數字化銷售及營銷為主要目的，旨在幫助我們進一步開拓市場，併為提升我們市場佔有率打好基礎。

報告期內，我們指派了僱用的營銷人員前往客戶指定的線下零售店履行銷售及營銷職責，並協助客戶管理上述人員所屬的相關的事務，減少了客戶相應的行政事務運營成本，提升了管理效率。

近期，伴隨著逐步增長的經濟下行壓力，客戶加快了將有限的營銷資源更優化配置的步伐，本集團順應了客戶的新需求，升級並迭代了部分原有數字化營銷業務，延伸了服務鏈路，拓展了服務體系，多元化了服務資源投放的配置，提高了客戶的運營費效比和營銷效率。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作為我們提供的入門業務板塊，2023年上半年，營銷人員派駐服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9.9百萬元，對應客戶主要包括嬰幼兒產品、玩具和乳製品、糖果和食品及日用品製造和銷售的跨國實體集團。

SaaS+訂閱

SaaS+訂閱以為客戶提供現有數字化工具的定製(按需要)及訂閱為核心，旨在精準定位客戶銷售目標的基礎上簡化其銷售及營銷流程。

2023年第二季度，伴隨著經濟環境的影響，中小型渠道商正日漸面臨著不樂觀的倖存境遇，因此，本集團除了不斷幫助中小渠道客戶簡化營銷流程，節約營銷和管理成本之外，還利用數字化平台幫助上述渠道客戶賦能其線下零售網絡，包括提高銷售終端的激勵效率及分享同行業經驗等，並同步出具數據導向的決策性建議。

基於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和逐漸提升的業務拓展需要，集團也在通過開發、升級和迭代頭部品牌和大中型渠道商客戶的訂閱業務，並據此緩解和填補如今中小渠道商業務板塊的低迷獲客能力而形成的業績敞口。

SaaS+訂閱服務作為我們的新興業務板塊，亦將成為公司收入重要的組成部分，報告期內，該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9.7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總收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0.9百萬元增加約55.8%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2.1百萬元。主要由於頭部品牌客戶隨著自身業務發展和業績目標導致加強了對數字化營銷進一步迭代的需求，也加大了對數字化營銷業務的部署需求。雖然部分中小渠道商因消費大環境的影響降低了對訂閱業務投放的積極性，但在2023年上半年，我們整體營收仍表現穩定，穩中有升。

四大業務版塊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佔總收入		同期變動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百分比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百分比 %	
定制營銷解決方案	326,288	77.3%	191,225	70.6%	70.6%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	66,213	15.7%	36,862	13.6%	79.6%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	19,891	4.7%	27,502	10.1%	(27.7%)
SaaS+訂閱	9,682	2.3%	15,325	5.7%	(36.8%)
	<u>422,074</u>	<u>100.0%</u>	<u>270,914</u>	<u>100.0%</u>	<u>55.8%</u>

1. 定製營銷解決方案

定製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板塊收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1.2百萬元增加約70.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6.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部分頭部品牌客戶升級了我們所提供的數字化營銷服務模式，即升級部分派駐業務模式至定製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模式。因客戶業務模式的升級和對數字化營銷進一步迭代的需求促使該類業務收入規模較往年同期大幅度上升。

2.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業務板塊收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約79.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6.2百萬元。主要由於，乳製品頭部品牌客戶因業務拓展和業績需要，加大了對我們所提供的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的需求。因客戶業務發展的需求所匹配的對我們所提供的數字化營銷服務投放的增加使該類業務收入規模較往年同期大幅度上升。

3.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業務板塊收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5百萬元減少約27.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9.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部分頭部品牌客戶升級了我們所提供的數字化營銷服務模式，即減少了對原有數字化營銷人員派駐業務模式的投放需求。因客戶對數字化營銷進一步迭代的需求促使該類業務收入規模較往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4. SaaS+訂閱

SaaS+訂閱服務業務板塊收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減少約36.8%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由於訂閱服務作為我們的新興業務板塊仍處於發展階段，而近期外部大環境的變化也影響了部分中小渠道商拓展數字化營銷業務的積極性。因客戶在外部大環境影響下降低了對數字化營銷業務的投放積極性促使該類業務收入規模較往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總成本金額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0.9百萬元上升約90.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4.1百萬元。主要由於，定製營銷解決方案和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業務規模的大幅度增長所導致的相對應成本的大幅度增長。上述增長主要包括業務人員薪酬、勞務和部分差旅及辦公開支的增加。其中，最主要為業務人員薪酬開支的大幅度增加，從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1.9百萬元上升約192.0%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9.9百萬元。

本集團總毛利金額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0百萬元下降約13.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8.0百萬元。而集團總毛利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2%下降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5%。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一如既往地以擴大我們業務的市場佔有率為發展的重中之重，雖然受到整體經濟大環境下行的影響，我們為了能更多的接觸和獲取客戶從而主動減少了一些業務的盈利水平，但為了保證本集團可持續良性發展的戰略，我們依然堅持以業務盈利的模式來不斷推動業務的部署。因此，雖然報告期內集團總毛利及毛利率相較2022年同期有一定的下降，但我們的整體運營仍舊處於穩中有升的營收和相對穩定的盈利軌道上。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勞務費、僱員薪金、上市開支、辦公費等。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5百萬元增加約16.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增加上市獎金以及各地分公司的新設產生運營費用，導致僱員薪金上漲和辦公費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金，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百萬元增加約1.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6百萬元，基本持平。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其他研發成本。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約19.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為加強數字化建設，提升信息化服務能力，對研發投入的人力成本與系統開發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9百萬元減少約31.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政府財政扶持減少。

其他收益 — 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增加約2,702.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港元大幅升值令致本期內公開發售募集的港幣所得款項的錄得匯兌收益。

財務成本 — 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萬元，財務成本淨額減少主要由於上市募集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抵消借款產生的利息支出，從而使財務成本淨額大幅下降。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4百萬元減少約40.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2百萬元，主要由於稅前利潤於2023年上半年下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2百萬元減少28.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5百萬元。

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我們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如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我們相信，有關方法為管理層及其他人士了解及評估我們的中期簡明綜合經營業績提供有用資料，如同彼等協助我們的管理層方式一樣。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我們將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經加回上市開支調整期內溢利。我們並未納入上市開支，此乃因為上市開支是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開支。因此，上市開支被加回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以撇除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董事相信，當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同呈列時，為管理層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資料以更好反映我們的相關運營表現，且更便於比較我們不同時期的相關運營表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35.0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9.8百萬元或21.7%，而2022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5.0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約人民幣62.7百萬元增加約325.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約人民幣266.7百萬元，主要由於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扣除當期支付的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後，本公司首次公開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3.6百萬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14百萬元增加約92.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27百萬元。主要由於新購置設備服務器，用於提升集團信息化服務能力。

持有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招股書中所描述，本公司並無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其營運資金需求、償還貸款及相關利息開支提供資金。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主要以經營產生的現金、借款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經營資金。

未來，本集團相信其流動資金需求將結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266.7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餘額為約人民幣29.8百萬元，均為一年內到期的借款。

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未動用銀行信貸共約人民幣75.3百萬元，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滿足日常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並有能力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都在中國境內，故主要收入和成本以人民幣結算，有部分貨幣資金以港元計值，令本集團承受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目前無外匯對沖的計劃。但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匯率波動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和2022年12月31日情況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貫徹以人為本的理念，不斷優化業務組織結構，同時提高合作效率。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共有員工9,112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8,559人），其中集團總部共有員工240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243人），營銷人員派駐服務共有員工3,968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3,917人），定製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共有員工4,904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4,399人）。

業務展望

在2023年下半年，我們將重點專注以下幾個大方向：

1. 繼續提升本集團的銷售和營銷能力，提高本集團業務的市場佔有率，不斷深挖頭部品牌客戶和大渠道客戶的服務潛力以延伸其服務鏈路，持續深耕其餘品牌和中小渠道客戶的服務市場以鞏固服務體量，同時不間斷優化我們現有業務服務的佈局，提升覆蓋全品牌和全渠道客戶業務服務的市場佔有率，全方位提升業務服務業績，為2023年下半年本集團的首要運營目標打下堅實的基礎。
2. 在經濟持續降級的大環境下，逐步加強我們的核心技術能力和基礎研究開發，不斷升級現有數字化平台的賦能能力，保持對平台新功能和技術的開發研究，全力提升數字化動銷的服務效率，以此進一步保證本集團繼續以盈利為核心的模式部署服務業務，擴大業務版圖。
3. 為了積極應對經濟下行和消費降級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戰略投資、收購及重大合作的機會，盡我們所能優化和整合行業業務全鏈路，夯實業務發展的載體和基石，同時亦伴隨著業務版圖的逐步擴展和數字化技術的實時迭代，為實現集團未來的發展願景而打下堅實的基礎。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422,074	270,914
服務成本	6	<u>(344,089)</u>	<u>(180,888)</u>
毛利		77,985	90,026
行政開支	6	(47,173)	(40,4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9,632)	(9,491)
研發開支	6	(12,366)	(10,336)
其他收入	5	14,996	21,923
其他收益 — 淨額	5	9,696	34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u>218</u>	<u>(159)</u>
經營溢利		33,724	51,831
財務收入	7	1,259	32
財務成本	7	(1,289)	(1,761)
財務成本 — 淨額		(30)	(1,72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 淨額		<u>11</u>	<u>(44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705	49,658
所得稅開支	8	<u>(9,183)</u>	<u>(15,446)</u>
期內溢利		<u>24,522</u>	<u>34,2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24,522</u>	<u>34,2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9	<u>0.24</u>	<u>0.3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44	984
使用權資產		1,372	2,50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486	4,4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8	676
		<u>9,070</u>	<u>8,644</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1	235,851	190,624
貿易應收款項	12(a)	306,260	344,902
合約成本		28	480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b)	27,747	19,7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6,651	62,704
		<u>836,537</u>	<u>618,482</u>
資產總值		<u>845,607</u>	<u>627,126</u>
權益			
股本		165	130
其他儲備		372,835	151,994
保留盈利		218,532	194,370
權益總額		<u>591,532</u>	<u>346,494</u>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07</u>	<u>55</u>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85	2,319
借款	14	29,750	61,27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16,197	203,032
合約負債		4,633	6,858
應付所得稅		2,403	5,648
應付關聯方款項		<u>—</u>	<u>1,447</u>
		<u>253,968</u>	<u>280,577</u>
負債總額		<u>254,075</u>	<u>280,63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845,607</u>	<u>627,126</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公司法於2021年9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5樓3525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定制營銷解決方案、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營銷人員派駐服務及SaaS+訂閱。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Junshu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孫廣軍先生(「孫先生」)。

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已於2023年8月31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計。

2 編製基準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更全面解釋的本公司重組，本公司於2022年3月1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緊隨重組前後，主要業務主要由普樂師(上海)數字科技有限公司(「普樂師(上海)」，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營運公司」)經營。根據重組，中國營運公司已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在重組前未涉足任何其他業務，不符合業務定義。重組僅為主要業務的資本重整，該業務的管理層並無變動，且上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因此，就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資料使用所有呈列期間主要業務的賬面值呈列。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所有一般須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附註種類。因此，本資料應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通過分別於2022年1月13日及2023年6月26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向僱員提供。

根據短期獎勵計劃以無償代價向僱員授予的遞延股份的公平值乃確認為相關服務期間的開支。公平值於股份授出日期計量，並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的權益。預期歸屬的股份數目按非市場歸屬條件估計。該等估計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修訂，相關調整於損益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

因僱員無法滿足服務條件而沒收股份時，先前確認與該等股份有關的任何開支均須於沒收日期返還。

以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經頒佈，惟並未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強制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管理層現正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的財務影響。本集團將於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生效時加以採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集團主席。

本公司主席視本集團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按此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a) 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來自以下各項的收益：		
定制營銷解決方案	326,288	191,225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	66,213	36,862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	19,891	27,502
SaaS+訂閱	9,682	15,325
	<u>422,074</u>	<u>270,914</u>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收益隨時間確認。

(b) 地理資料

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14,336	20,980
增值稅加計扣除的收益	660	943
	<u>14,996</u>	<u>21,923</u>
其他收益 — 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	9,70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382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	(33)
其他	(3)	(3)
	<u>9,696</u>	<u>346</u>

附註：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工作補助計劃及公司註冊補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本集團並無直接受益於任何其他形式的重大政府資助。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37,846	96,467
勞務費	118,766	90,332
研發及技術服務開支	11,803	11,501
上市開支	10,708	10,783
活動消耗品	10,960	13,709
差旅及交通開支	10,582	7,213
辦公室開支	6,559	3,063
其他稅項及徵費	2,792	3,647
攤銷及折舊	1,762	3,748
核數師薪酬	600	—
其他開支	882	730
	<u>413,260</u>	<u>241,193</u>

7 財務成本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u>1,259</u>	<u>32</u>
	<u>1,259</u>	<u>32</u>
財務成本		
— 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利息	(133)	(715)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106)	(872)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50)</u>	<u>(174)</u>
	<u>(1,289)</u>	<u>(1,761)</u>
	<u>(30)</u>	<u>(1,729)</u>

8 所得稅開支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來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管轄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預扣稅

根據適用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後產生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避免雙重徵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由10%減至5%。於重組完成後，集團公司於香港的適用預扣稅稅率為10%。

(d)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本集團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自2019年起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小型微利企業」有權享有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人民幣1,000,000元應課稅收入按20%的稅率徵稅，而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合資格實體的首人民幣1,000,000元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0%的稅率徵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有20%或2.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入表（計入）／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即期稅項	10,675	14,526
遞延所得稅	(1,492)	920
	<u>9,183</u>	<u>15,446</u>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減庫存股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1.2(h)及附註29(b)分別所載於2022年2月25日及2023年4月4日的股份拆細已就計算每股盈利作出追溯調整而釐定。除上述者外，於釐定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1.2(h)所載於2022年1月18日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200股庫存股及於2022年3月1日發行的4,008股股份以及於2023年5月11日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的25,000,000股股份的影響亦已按時間加權因數進行調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計	2022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4,522	34,21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2,625,058	99,117,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0.24</u>	<u>0.35</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行使的影響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基於假設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獲取的價款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故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本報告期間屬反攤薄性質。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期內並無授出，故並無出現攤薄效應。

10 股息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或自中期報告期間末起曾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合約資產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定制營銷解決方案	158,519	123,054
任務與營銷人員匹配服務	17,160	14,451
營銷人員派駐服務	54,612	52,439
SaaS+訂閱	<u>7,064</u>	<u>2,247</u>
合約資產 — 賬面總額	237,355	192,191
減：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u>(1,504)</u>	<u>(1,567)</u>
合約資產 — 淨額	<u>235,851</u>	<u>190,624</u>

本集團的合約資產以人民幣計值及初步以交易價格總額確認。

1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307,296	346,08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36)	(1,186)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u>306,260</u>	<u>344,902</u>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至60日	200,739	172,636
61至120日	98,711	135,145
121至180日	3,833	31,732
180日以上	4,013	6,575
	<u>307,296</u>	<u>346,088</u>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主要處於開具發票後180日（視乎服務性質而定）內。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及初步以交易價格總額確認。

(b)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來自客戶的應收增值稅	13,688	11,026
按金 — 第三方	3,837	1,943
其他應收款項 — 員工	269	121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2,674	—
	<u>20,468</u>	<u>13,090</u>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5)	(141)
其他應收款項 — 淨額	<u>20,333</u>	<u>12,949</u>
上市開支預付款項	—	5,847
預付供應商款項	4,244	976
已預付所得稅	3,170	—
	<u>7,414</u>	<u>6,823</u>
即期部份	<u>7,414</u>	<u>6,823</u>

本集團的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結束時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u>76,045</u>	<u>52,066</u>
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員工成本	61,009	79,977
— 向客戶退還社會保險	48,015	48,015
— 其他應付稅項	18,173	16,449
— 應付上市開支	11,201	4,098
— 應付報銷款項及退款	699	712
— 應計開支	317	922
— 其他	<u>738</u>	<u>793</u>
	<u>140,152</u>	<u>150,966</u>
	<u>216,197</u>	<u>203,032</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且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最長90日	<u>76,045</u>	<u>52,066</u>

14 借款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即期、有抵押		
— 銀行借款	29,750	61,273

- (a) 所有在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近。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於2023年6月30日的加權平均利率分別為4.20% (2022年12月31日：4.18%)。
- (b)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借款由以下事項擔保：
- (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所提供公司擔保；
 - (ii) 特別為中小企業而設的政府擔保人所提供擔保。
- (c)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遵守借款的財務契約。

其他資料

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6月30日：無)。

3.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C.2.1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的守則條文C.2.1，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孫廣軍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彼一直主要參與制訂本集團的整體企業及業務策略及作出本集團的重大業務及營運決策。

董事認為，孫廣軍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確保對本集團的一致領導，作出及時有效的決策並予以實施，從而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有利。此外，鑒於(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過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ii)孫廣軍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

孫廣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具有頗強的獨立元素)的運作可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及(iv)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均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進行全面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認為,有關架構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架構有助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盡量提高其營運效率。

4.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對董事證券交易的規定。

5.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文德先生、李營開女士及顏永豪先生)組成。劉文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業績,並確認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計,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6.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2年1月13日，董事會批准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透過向僱員、董事、高級職員及顧問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能及經驗豐富的員工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Robert Sun Holding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以持有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全部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詳情如下：

承授人名稱	擔任職位	授出日期	截至本公告日期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的數目	歸屬期 ⁽¹⁾	概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楊洪先生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裁	2023年3月31日	1,000,000	授出日期起十年	0.80%

上表所述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承授人毋需支付任何授出或行使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費用。截至本公告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歸屬，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本公司將不再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或授予更多受限制股份單位。

7.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3年6月26日，董事會議決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i)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表現以及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ii)向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務求鼓勵及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及(iii)吸引合適人才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同日，本公司與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就委任受託人（「受託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訂立信託契據（「信託契據」）。

董事會可在確定承授人之前或之後，促使向受託人或信託控股公司（由受託人全資擁有的公司，作為受託人）支付，為了從市場上購買現有股份作為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獎勵股份」）以及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所載其他目的而所需要的金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6日及2023年6月28日的公告。

於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購買合共2,810,200股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日的自願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承授人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8. 股份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3年5月11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合共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2美元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0.6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為265.0百萬港元。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逐步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206.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0.6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使用所得款項合共約22.8百萬港元（佔全部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1.0%），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部分約為183.9百萬港元。本公司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及比例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佔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使用未使用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6月30日的 實際 已使用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6月30日的 未使用淨額 (百萬港元)	
加強本集團的核心技術能力及基礎研發	32.0%	66.1	0.4	65.7	將逐步使用，直至 2026年12月31日
尋求戰略投資、收購及合作	30.0%	62.0	—	62.0	將逐步使用，直至 2024年12月31日
提高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能力	20.5%	42.4	0.7	41.7	將逐步使用，直至 2026年12月31日
償還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7.5%	15.5	15.5	—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已全部使用
營運資金	10.0%	20.7	6.2	14.5	將逐步使用，直至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100.0%	206.7	22.8	183.9	

附註：

首次公開發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與先前估計的差異主要為包銷獎勵費、中介機構加班費及其他支出，有關金額乃於上市後釐定。

9.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10. 刊發中期業績及2023年中期報告

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披露要求編製。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lscn.com)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於上述網站刊發。

釋義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3年4月4日以特別決議通過而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	指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9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86)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快速消費品」	指	快速消費品，包括不耐用日常用品，如食物、飲料、化妝品、煙草及其他消耗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準則及詮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5月11日，即股份首次上市日期，自此本公司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主板進行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作的股票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公告而言且除非另有所指，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2年1月13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軟件及相關數據集中託管的一種雲端軟件許可及交付模式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6月26日採納的「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不時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孫廣軍先生

香港，2023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孫廣軍先生及執行董事楊洪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波先生及鐘傑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李營開女士及顏永豪先生。